



法務通訊

李元簇題

發行人／羅建勛 · 出版者／法務通訊雜誌社 ·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 2 段 166-1 號

發行部／編輯部電話／23315410 · E-mail: book2066@yahoo.com.tw

郵政劃撥帳號 0003599-7 · 每逢週五出版全年 400 元 (亞澳地區 1300 元
歐美非地區 1600 元)

協同各界共同投入更能周延政府有限資源 法務部表揚推展犯罪被害保護有功人士 吳次長期許用愛心與關懷促進社會祥和

【本刊訊】為表彰熱心公益人士及團體協助推展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並鼓舞社會大眾參與保護工作，激勵認同感與榮譽感，法務部於10月24日下午假新北市三重區社教館辦理「103年度表揚推展犯罪被害人保護有功人士及團體大會」，政務次長吳陳鏗到場頒發獎牌並致詞慰勉。

本年度獲獎者包括長期致力婦幼保護工作的財團法人婦女救濟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臺北市基督教女青年會，推動重傷被害人照護的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臺中慈濟醫院等3團體；及吳美津、邱麗妃2位全力支持被害人訴訟工作的律師、偵查案件過程中關注被害人權益的彭伊良警官、在兒童及少年保護工作卓有績效的傅敏峯主任、致力於校園性侵害被害學生輔導的新北高工張其清主任，長期擔任保護工作尖兵的馬翠瓶、黃茂田、戴鳳賢、楊德順及張翠等5位保護志工，倡導檢察機關關注被害人遺屬遺產繼承權益議題的黃健銘檢察官以及將小愛化為大愛，捐出犯罪被害補償金協助被害人子女就學的鄭雪梅女士等12名對被害人保護工作有

特殊貢獻之專業人士及志願服務工作者。

吳次長表示，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在87年通過施行，次年法務部會同內政部成立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15年來保護協會一路陪伴，鼓舞了很多被害人重生；早期由於資源有限，保護對象較為限縮，而近年來歷經數次修法，保護對象逐步擴大，除因犯罪行為致死之遺屬、受重傷者本人、性侵害犯罪行為被害人、人口販運及家庭暴力被害人等外，並將在國內遇害之外國人及在國外遇害之國人皆納入保護，顯示政府相當重視犯罪被害人的處境，也極力要做好被害

人保護工作。

吳次長強調，政府資源有限，保護工作需要民間團體及各界人士共同投入才能周延。吳次長感謝本年度獲表揚之團體或人員長期深耕被害人保護工作，並希望大家也能用愛與關懷來促進社會祥和，幫助更多需要幫助的人。

另外，今年5月23日英國皇家高等法院開庭審理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對林克穎案的一審民事訴訟結果，承認我國的民事判決並即刻生效，此一判決讓司法正義獲得伸張，並為臺英雙方司法互助建立良好範例。在這過程中，莊乾城律師義務提供法律諮詢，協助相關文件簽署，並向英國法院說明我國民事繼承規定，百忙中還親自出席法務部及外交部的會議，使本訴訟案能有順利進展，吳次長特別代表該部頒發感謝狀，以表彰莊律師的愛心。

